

证券代码：300078

证券简称：思创医惠

公告编号：2022-020

债券代码：123096

债券简称：思创转债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3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主要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可转换公司债券，其中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总额不超过15,000万元（含），用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总额不超过15,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28）。2021年4月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2021年5月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2021年6月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2021年7月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2021年8月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4）。2021年9月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2021年10月1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1）。2021年11月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37)。2021 年 12 月 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46)。2022 年 1 月 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1)。2022 年 2 月 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计划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3,497,4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7%,最高成交价为 7.0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4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29,612,367.24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 其他说明

(一)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第十七条、十八条及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日(2021 年 5 月 10 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165,026,901 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为 720,000 股

(2021年5月25日至2021年5月31日), 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 (即 41,256,725 股)。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 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未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 公司后续将结合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 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规范操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3日